

# 創立宗旨及過程

## 《文星雜誌》

### 創立宗旨及過程

1957年11月5日，《文星雜誌》月刊於臺北市創刊，每6期為1卷。創刊時發行人為葉明勳，社長為蕭孟能，初期編輯部有三位負責人，分別為負責約稿及業務的陳立峰，看稿及改稿的何凡，以及編輯文藝版及校對的林海音。由於擔任社長的創辦人蕭孟能，是國民黨黨國大老蕭同茲的兒子，蕭同茲又是當時還是黨營中央通訊社的創辦人，也是國民黨撤退來臺

後的新聞圈要角，所以，當蕭孟能想辦一份綜合性的雜誌時，馬上就爭取到各路的菁英積極投入參與，各界也都寄予厚望。1960年何凡及林海音夫婦離職，陳立峰也於1962年辭職，同年8月起由蕭孟能擔任發行人，李敖任主編，至1965年12月遭到勒令停刊，共出版了98期。

早期《文星》月刊定位為文學的、藝

術的和生活的雜誌，一開始的重心在文學與藝術，每月5號出刊，從未脫期，每期都以一位當代文學、藝術、科學、哲學、政治人物作為封面人物，如創刊號是以《老人與海》作者海明威為封面人物，成為當時臺灣知識文化界認識世界的一扇窗口。當時

新詩及詩論由余光中及藍星詩社支援，音樂藝術介紹由吳心柳（張繼高）提供。在何凡所寫的〈不按牌理出牌〉的代發刊詞上，有著如下的一段話：

編一本雜誌不能無理想，這就是說，得有個宗旨。羅素說：「良好的人生是被愛所鼓舞，並受知識的指導。」智慧可以創造人生，指導人生，因此我們希望這本雜誌能啟發智慧並供給知識，使讀者讀後不至於感覺毫無所得。為了實現這個目標，我們把「文星」的性質定為「生活的、文學的、藝術的」。在生活方面，我們將請富有人生經驗的學人，撰述有指引性的文章，以供青年人在求學與作人方面的參考。此外將刊登遊記、傳記、各地人情風俗介紹、科學新知、體育常識、藝文壇動態等。在翻譯方面，我們將儘量採用最新的，較不常見的資料，並配合圖片，以提高興趣。

《文星》在文學方面，包括了長短篇小說、散文隨筆、詩歌和書評等；在藝術方面，則包括音樂、繪畫、攝影、木刻、舞蹈、影劇等藝術欣賞、批評和研究。至於《文星》命名的由來，則是因為歷來傳說主管文運的星宿稱做「文昌星」，杜甫也有詩句：「北風隨爽氣，南斗避文星。」而西洋的希臘神話中也有相當於中國文星的神，名叫阿波羅（Apollo），主管詩歌和音樂。為了在文學和藝術方面多盡一點責任，所以《文星》雜誌的創辦人員參考中西神話故事後，定下這個名稱。至於所謂的「不按牌理出牌」理念，主要是編者體認到，《文

星》既無機構做後盾，也沒有特殊的經濟支援，它是一份純私人獨立經營的、沒有色彩的刊物，如果想創造出一點成績的話，就必須不按常規來辦這份雜誌。

1959年11月，《文星》月刊將刊物目標修改為思想的、生活的、藝術的。1961年11月，《文星》雜誌刊出李敖〈老年人與棒子〉一文，該文極力宣揚西方的科學與民主，全面對中國傳統文化展開批判。《中華雜誌》創辦人胡秋原因為不認同此篇文章，開始在雜誌展開臺灣文化界關於中西文化的論戰，成為臺灣戒嚴時期繼《自由

中國》之後，對知識份子社群最具影響力的雜誌，媒體之定位也轉型成執政當局深感頭痛的角色。在李敖先生任主編後，《文星》雜誌更是以反傳統為職志，而這反傳統也隱含著反國民黨的意識，引起知識界強烈回響。但後來也因此觸怒當道，使得雜誌陸續遭受查禁扣押，最後在1965年底，發行98期後，被處以停刊處分。

1986年6月1日，《文星》雜誌復刊號以第99期出版，接續遭查禁時的第98期，原先在1966年初的預定封面人物為美國自由主義者韓福瑞（Humphrey），但因20年後復刊號發行時韓

福瑞已過世，基於不以逝者為封面的原則，所以當期雜誌以發行人蕭孟能的背影做封面。復刊後的《文星》以「落實本土、胸懷中國、放眼天下」為關懷宗旨，由余光中擔任文學欄主編、詩頁主編張香華、美術主編林惺嶽，另外還有焦雄屏、周碧瑟、梁光明、廖仁義等人組成編輯委員會。內容除原有的文學、電影、美術、音樂、攝影、思想潮流外，也增加了中國大陸文學與知識界介紹，當時尚未解嚴，因此經常遭到政府相關部門「關切」。

兩年後的1988年，《文星》再度停刊。

從創刊到停刊，復刊到二次停刊，《文星》雜誌總共發行了120期，期間兩次改版，社長則一直由蕭孟能先生擔任。1966年停刊，是因政治現實的壓迫；而1988年的停刊，卻是因社會現實的考量，社長蕭孟能在「停刊詞」嘆說：「財務的沉重負擔，個人的年紀和健康，都是造成停刊的一些因素。知識青年的品味已普遍變質，整個社會的走向，與我們一向所懷抱的理想，好像距離越來越遠，這些才是像《文星》這樣一份雜誌，難以繼續的真正原因。」

## 爭取言論自由或民主 相關事件的介紹

由於是在臺灣白色恐怖時代所辦理的雜誌，《文星》月刊前四年（1957年11月到1961年10月，即第1期到第48期），都儘量不去觸碰當時的言論禁忌，選稿上相當自制。但《自由中國》被迫停刊的隔年，李敖轉往《文星》發展，這份標榜思想的、生活的及藝術的雜誌開始有了變化，《文星》適時填補《自由中國》停刊後的部分空窗。從第55期起擴大篇幅，並且由李敖主編，《文星》的內容與以往大不相同。

《文星》的讀者涵蓋面很廣，凡是關心當時的社會環境與國家處境的知識

份子，很少人不知道《文星》的存在。因此，《文星》雜誌從第8期開闢了「群言堂」專欄，由何凡等多位作者輪流執筆，每期短文四、五篇，以批評時政為主。至第24期時，「群言堂」刊出了三篇短文，其中〈談「後援會」〉批判國大代表自組後援會搖旗吶喊，視法治如無物；〈碰東洋釘子〉嘲諷警方鬧出外交笑話，認為日本航空公司的中文招牌自左至右是不對的，令其改為從右至左。而後，第25期的社論〈「不按牌理出牌」的繼續嘗試——文星踏進第三年〉中提到，「群言堂」暫時停止，將以更嚴肅的態度盡我們的言責。此

後，「群言堂」專欄就消失了。

雖然《文星》創刊的時機，正值《自由中國》雜誌的多事之秋。但在此之前，《文星》雜誌其實已經發表了幾篇爭取言論出版自由的文章，如第34期成舍我的〈世界日報何以要申請在臺出版？〉、陶百川的〈何不痛快堂皇准辦新報〉、凌峻的〈報人、政府、反對黨〉，以及重刊的胡適〈言論自由〉，都呼籲政府開放報禁，恢復人民言論出版自由的權利。雷震案發生當時的《文星》第37期，雖然對雷震被捕及《自由中國》停刊無直接評論，但李聲庭在〈民主與法治〉一

文中提到：「法律的原始功用本來在保障人民的各種自由不受侵犯，可是在蘇俄共產統治下則剛剛相反，法律變成了剝奪人民自由權最方便的工具。」隱約在批評政府濫用法律封殺民間雜誌的不合理現象。

1961年11月1日，《文星》雜誌第49期刊出李敖的〈老年人和棒子〉，引發該刊與《中華雜誌》創辦人胡秋原之間的筆戰，這場長達兩年的「中西文化論戰」，為《文星》雜誌增加篇幅、拓寬銷路，銷售量從初期的4千冊增加到7千冊左右。李敖的幾篇充滿攻擊性的文章，吸引了許多青年讀

者，而其大膽的言論批評，也引起國民黨當局的注意，相對地也受到很多攻擊。

### 查禁與停刊

《文星》雜誌從第67期至92期連續刊出陸嘯釗一系列二十多篇的〈惡法錄〉，從立法委員的特權、行政訴訟制度、刑訊與自白、租稅法的雜亂，談到性、墮胎、養女等問題，文章強烈批判當時法律的缺失與不公，檢討

政府人為的、不便民的人治作風，並討論正確的法律觀念和建立制度的重要性。在第82期中，以〈醫師法「國恥」〉為專題，刊出林枕客的〈看立法院寫幾道「催命符」〉，結果發行人蕭孟能受到政府壓力，在第83期中登出內

政部來函，函中要求「嗣後注意改進」，不要攻擊醫師法及「肆意攻擊民意代表及整個輿論界」。李敖隨即於第84期刊出啟事，聲明今後不再過問《文星》雜誌的編務。

1965年4月1日，《文星》第90期登載張湫濤的〈陳副總統和中共禍國文件的攝製〉，由於文章刊出一幅「中華蘇維埃共和國婚姻條例」影印圖片，結果原本是一篇揭發共匪暴政的反共文章，8月，卻被警總指出其所附刊的中華蘇維埃共和國婚姻條例原文，有為匪宣傳之處，依法予以查禁，並扣押其出版品，這是《文星》

第一次遭到扣押。11月1日，《文星》第97期刊出李敖的〈新夷說——孫逸仙和中國西化醫學〉代序〉，內容指出孫中山是一位有世界觀的革命者，在言行人格上，表現出卓越西方人的一面。結果這一期又遭到扣押，原因是《文星》拒絕將該書上呈中央黨部審核認可，而逕行出書，結果觸怒了黨部，遭到第二次扣押。

1965年12月，《文星》雜誌第98期刊出了一篇李敖的文章〈我們對「國法黨限」的嚴正表示——以謝然之先生的作風為例〉，此篇文章認為司法與軍隊本該超出黨派，尤其是出版品根本不需要

上呈國民黨中央黨部審核認可，再指名抗議主管黨部宣傳的「中四組」主任謝然之箝制人民言論自由，並強烈批判其行為。這篇激烈的言論雖然震撼輿論界，但也因而受到停刊一年的處分。12月25日，《文星》第99期尚待排印之時，臺北市警局的警員直接到印刷工廠沒收了待印稿件。兩天後，高玉樹市長下達《文星》雜誌停刊一年的行政命令。隔年12月，《文星》停刊一年期滿前，文星書店董事長蕭同茲收到「中四組」公文，表示《文星》不適合復刊。

## 文星書店

1952年，蕭孟能與朱婉堅夫婦於臺北創辦「文星書店」，初期在衡陽路口承租攤位，專門販售西文書報與各國語文教材，而後搬遷至衡陽路的店面，開始出版中文新書，招牌為「文星書店」與「BOOK'S WORLD CO.」中英文並陳，顯示其亦經營西文書籍的特色。

《文星》雜誌是由「文星書店」所辦的月刊雜誌，在60年代曾對臺灣學術界與青年思想產生過重大的影響。發行雜誌之外，文星書店有三個主要出版面向，分別是西書編印流傳、中文新書刊行、絕版舊書重印。李敖在民

國54年發表〈我們對國法黨禁的嚴正表示〉一文，踩到國民黨紅線，不僅使《文星》雜誌遭到停刊處分；由「文星書店」出版社為李敖陸續出版的《傳統下的獨白》、《孫逸仙與中國西化醫學》、《教育與臉譜》、《歷史與人像》等叢刊也成為禁書。《文星》第一次停刊後，「文星書店」內部進行改組，並搬遷至峨嵋街的新址。1968年4月1日，「文星書店」抵擋不住來自政府高層壓力，正式走入歷史。 ■

